

臺北市政府第9屆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「防治小組」

111年度教育人員多元性別專業知能培訓實施計畫

一、研習依據：

- (一) 臺北市政府 111 年度推展性別平等教育實施計畫。
- (二) 教育部 111 年度友善校園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作業計畫。
- (三) 臺北市 111 年度友善校園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計畫。
- (四) 臺北市政府第 9 屆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防治小組 111 年度工作實施計畫。

二、研習目標：

- (一) 瞭解本市校園性侵害、性騷擾或性霸凌事件之處理程序及相關法規。
- (二) 提升本市各級學校教育人員之性別平等專業知能。

三、指導單位：臺北市政府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

四、主辦單位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

五、承辦單位：臺北市立大同高級中學（臺北市中山區長春路 167 號）

六、研習對象：本市公私立高中職（含特殊教育學校）、國中及國小之教育人員（含兼任、代課、代理教師），請各校務必薦派 1 至 2 名人員參加。

七、課程內容：

(一)公私立國小場次

日期	時間	內容	講座	場地	
111 年 10 月 6 日 (四)	08：40-09：00	報到	大同高中團隊	大同高中 綜合會議室	
	09：00-10：30	性別平等意識(性別與法律)	社團法人台灣彩虹平權 大平台協會 林均諺專案經理		
	10：40-12：10	性別平等意識(性別與權力)			
	12：10-13：10	午餐	大同高中團隊		
	13：10-14：40	性侵害/性騷擾/性霸凌 之辨識與輔導	國立臺北科技大學附屬 桃園農工高級中等學校 陳文玲輔導主任		
	14：50-16：20	相關防治法規之精神與內涵			
	16：20-16：30	綜合座談	教育局代表		

(二)公私立國、高中職（含特殊學校）場次

日期	時間	內容	講座	場地	
111 年 10 月 11 日 (二)	08：40-09：00	報到	大同高中團隊	大同高中 綜合會議室	
	09：00-10：30	性侵害/性騷擾/性霸凌 之辨識與輔導	國立臺北科技大學附屬 桃園農工高級中等學校 陳文玲輔導主任		
	10：40-12：10	相關防治法規之精神與內涵			
	12：10-13：10	午餐	大同高中團隊		
	13：10-14：40	性別平等意識(性別與法律)	社團法人台灣彩虹平權 大平台協會 林均諺專案經理		
	14：50-16：20	性別平等意識(性別與權力)			
	16：20-16：30	綜合座談	教育局代表		

八、承辦學校停車位有限，請儘量搭乘大眾交通工具；另為落實環保，請攜帶餐具及環保杯。

九、研習時數核發規定：全程參與者核發 6 小時研習時數，遲到 70 分鐘(含)則不予核發研習時數。參加研習人員請各校准予公假及課務排代。

十、報名時間與方式：即日起至 111 年 9 月 23 日(五)止，逕行登入臺北市教師在職研習網站 (<http://insc.tp.edu.tw>) 報名，並列印報名表經學校行政程序核准後，再由學校研習承辦人進入系統辦理薦派報名。

十一、聯絡窗口：(02) 2505-4269 分機 141、140，輔導組長吳怡蓉、輔導主任郭美菊。

十二、經費來源：所需經費由教育局相關經費下支應。

十三、獎勵：執行本計畫之績優人員依本市獎勵措施敘獎，以資鼓勵。

十四、本計畫奉核定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臺北市立大同高級中學學校位置與交通路線



一、 本校校址：10485 臺北市中山區長春路 167 號

二、交通工具：

(一) 公車：

長春松江路口站：5、26、41、49、72、109、203、214、214 直、222、
226、279、280、280 直、290、505、527、642、643、676、680、1550
捷運松江南京站：5、12、41、46、49、72、109、203、214、214 直、
222、226、248、254、266、266 區、279、280、280 直、282、282
副、288、288 區、290、292、292 副、306、306 區、307、505、527、
604、605 快、622、642、643、652、668、675、676、711、棕 9、紅
25

長春國小站：12、298、298區、638、1501、1505、紅57

(二) 捷運：搭乘捷運松山新店線至「松江南京站」下車，由 7 號出口出站，步行約 3 分鐘，即可到達本校校門。